

2019 年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部门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一）起草本党派工作计划、工作报告和工作总结以及有关会议方案和文件；

（二）负责本党派机关收发、文书、档案、财务、接待、干部福利、机关内务和后勤服务；

（三）办理本党派会（党）员奖励、党纪处分和会（党）员迁出迁进的管理工作；

（四）联系指导市直各支部和下属各县委员会工作；

（五）主办刊物，并负责宣传、学习和重要节日活动的组织工作；

（六）协调有关部门的关系；

（七）负责处理本党派参政议政日常工作和本会特约监察员、检察员、审计员、教育督导员的联系工作；

（八）完成省委会、市委会、主委办公会议交办的各项任务；

（九）开展与海外“三胞”的联络接待工作；开展社会咨询服务、社会办学、支边扶贫工作。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民建梅州市委会机关（含七个民主党派）行政编制 14 名，事业编制 5 名。其中专职主委或副主委 6 名（处级），正、副秘书长各 6 名（科级）。另外，核定市 7 个民主党派共配后勤服务人员事业

编制 3 名，为离退休干部服务人员编制按有关规定另行核定。现实有人员 19 名。

第二部分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0.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547.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84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90.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9.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22.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591.46	本年支出合计	49	669.8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153.5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75.20
总计	26	745.01	总计	52	745.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1.46	590.62	0.00	0.00	0.00	0.00	0.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8.99	468.15	0.00	0.00	0.00	0.00	0.84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 事务	457.49	456.65	0.00	0.00	0.00	0.00	0.84
2012801	行政运行	306.99	306.15	0.00	0.00	0.00	0.00	0.84
201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50	15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11.50	1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50	1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90.42	9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90.42	9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37.09	37.09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1.46	590.62	0.00	0.00	0.00	0.00	0.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4	34.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18.88	1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9	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9	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9	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6	2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6	2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76	22.7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9.81	427.57	242.2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7.33	305.10	242.23	0.00	0.00	0.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535.86	305.10	230.76	0.00	0.00	0.00
2012801	行政运行	294.67	294.67	0.00	0.00	0.00	0.00
201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66	0.00	202.66	0.00	0.00	0.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38.53	10.43	28.11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11.47	0.00	11.47	0.00	0.00	0.00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7	0.00	11.4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42	90.4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0.42	90.42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9.81	427.57	242.23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37.09	37.0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4	34.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18.88	18.8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9	9.2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9	9.2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9	9.2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6	22.7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6	22.7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76	22.7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0.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508.80	508.8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0.42	90.42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9.29	9.2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2.76	22.7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590.62	本年支出合计	50	631.28	631.2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80.0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39.43	39.43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80.08		52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670.70	总计	54	670.70	670.7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31.28	417.15	214.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8.80	294.67	214.13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497.33	294.67	202.66
2012801	行政运行	294.67	294.67	0.00
201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66	0.00	202.66
20134	统战事务	11.47	0.00	11.47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7	0.00	11.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42	90.4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0.42	90.42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7.09	37.0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4	34.4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8	18.88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31.28	417.15	214.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9	9.2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9	9.2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9	9.2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6	22.7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6	22.7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76	22.7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2.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79
30101	基本工资	78.54	30201	办公费	3.58
30102	津贴补贴	150.62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7.5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7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44	30206	电费	0.8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88	30207	邮电费	1.8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0.6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0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4.3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09	30215	会议费	2.84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7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7.0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7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8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1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69.19		公用经费合计	47.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50	0.00	2.50	0.00	2.50	10.00	5.78	0.00	1.09	0.00	1.09	4.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梅州市财政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第三部分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2019 年度总收入 745.0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91.4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0.6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5 万元，增长 6.3%，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0.8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6.87 万元，下降 99.4%，主要变动情况：盘活量调研经费的减少和调研奖励金的减少。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2019 年度总支出 745.0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669.8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27.5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7.66 万元，下降 15.4%，主要变动情况：调研经费的减少。

2. 项目支出 242.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7.9 万元，增长 80.3%，主要变动情况：2018 年的调研经费结转至今年使用。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90.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0.6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5 万元，增长 6.3%；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的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631.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1.2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45.49 万元，增长 7.8%；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的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民主建国会梅州市委员会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

拨款支出决算为 5.78 万元，完成预算 12.5 万元的 46.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09 万元，完成预算 2.5 万元的 43.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4.7 万元，完成预算 10 万元的 47.0%。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用减少，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14 万元，主要是认真执行车辆保养和使用制度，减少支出，公务接待费减少，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2 万元，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落实公务接待制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09 万元，占 18.8%；公务接待费支出 4.7 万元，占 81.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09 万元，梅州市各民主党派机关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机要通讯，公务接待，参加会议。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4.7 万元，主要用于工作用餐。2019 年，

梅州市各民主党派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31 次，接待人数共 783 人，接待省、外市单位来梅考察调研人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7.96 万元，比预算数增加 万元，增长 10.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完成去年结转资金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更换办公设备。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公务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9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 1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14.1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7.12%；主要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民革：市委会领导高度重视做好咨政建言的基础性工作，根据市委、市政府、市政协年度工作计划，认真谋划，提前准备。在市委、市政府、市政协的征求意见会、党外代表人士调研协商座谈会、情况通报会、专题议政会等会议上，市委会领导踊跃发言，提出了许多有针对性、建设性的意见建议，得到市委、市政府领导的高度重视。聚焦中心工作，制定年度重点参政议政计划。市委会选定《促进文旅深度融合，做大做强文旅产业》、《加快我市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助推动乡村振兴》作为重点调研课题，成立了重点课题调研组，制定了调研方案。根据市委统战部的统一部署，把脱贫攻坚民主监督作为年度重点工作，并在年初的市委委员会议上作了工作部署。积极发挥协调推动作用，推进参政议政工作落实。为使市委会参政议政人才队伍不断壮大，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市委会分别于3月和11月组织全市参政议政和统战信息员共50多人召开参政议政工作会议，并到大埔县、江西省寻乌县进行参政议政经验交流和调研实践。8月，市委会组织调研组先后赴上海市嘉定区、江苏省徐州市开展综合调研工作，并于9-10月走访调研了本市相关职能部门，并于11月形成《促进文旅深度融合，做大做强文旅产业》、《加快我市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助推动乡村振兴》2篇调研报告，供市委市政府作决策参考。此外，机关专干还协助省委会完成了“粤东西北欠发达地区企业发展现状及建议”、《关于加强全省“空心村”整治，助力乡村振兴的建议》等重点课题的调研工作。认真提交

提案、建议、议案和会议发言等材料，深入推进提案意见建议的办理转化工作。“两会”期间，市委会共提交了 2 篇政协大会书面发言，14 件集体提案，党员中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大会提交了 16 件提案和建议案。其中，市委会集体提案《关于突出产业发展，带动乡村振兴的建议》获市政协主席会议领衔督办，市委会集体提案《关于壮大乡镇产业经济助推梅州乡村振兴的提案》获市政协农业农村委重点督办。市委会还密切关注政府各部门的提案答复及办理工作，及时对政府各部门的提案答复及办理情况提出意见，促进了各项提案意见建议的转化落实。

民盟：建言献策更有成效。我会领导积极参与市重大决策的协商，参加中共党委和政府、政协召开的各种协商会、座谈会多场（次）。在市“两会”期间，我会共提交政协提案 23 件、个人提案 6 件、人大个人建议 3 件。我会提交的《关于推动我市志愿服务工作健康发展的建议》被定为市政协主席会议督办提案，《关于推动梅州数字经济发展的建议》、《关于推动我市志愿服务工作健康发展的建议》被评为市政协优秀提案。

专题调研更深入。我会成立专题调研组，开展《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促进梅州经济快速发展》、《关于我市高中教育改革发展的建议》、《关于重视农村文化教育，推进乡村振兴》专题调研。调研组分别赴贵州、赣州、深圳、广州、东莞、韶关等地开展专题调研，形成调研报告三篇，提交市委统战部和市政协。

更加重视信息工作和社情民意。盟市委非常重视社情民意和

信息，通过举办信息员培训班以及新盟员培训，努力提高盟员社情民意信息写作能力。盟员撰写的《农村寄宿制学校的消防工作应引起重视》、《交通事故死亡赔偿残疾赔偿引发同命不同价问题的立法建议》《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削坡建房整治工作的建议》3篇信息被盟省委采用。盟市委充分利用我会公众号、网站、《梅州盟讯》，宣传正能量，有效调动盟员的积极性，提高盟员的政治素质和工作水平。

民建：“两会”期间积极献策。2月27日、28日，政协梅州市七届三次会议和人大梅州市七届六次会议分别开幕。来自民建的10名市政协委员、3名市人大代表参加会议并认真履行委员及代表义务，传民声达民意。“两会”期间，民建梅州市委会提交了大会发言2篇、集体提案13篇、委员个人提案16篇。

罗丽平副主委代表梅州民建在政协大会上第一个上台作《加强以企业为主体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推进企业创新能力建设》发言。此外，《借力围龙屋“保护+开发”推动我市文化旅游发展》及《弘扬创新客家文化加快建设我市文化名城》作书面发言。大会期间，委员代表踊跃发言，就经济发展、民生热点发表自己的看法与建议。我委集体提案《关于扶持我市新三板企业挂牌后突破发展的建议》被评为优秀提案，获市政协表彰。《关于促进我市五大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建议》列入2019年市长督办重点提案。

调研课题招标成效大。3月份，市委会召开了2019年度参政议政工作会议，下发了《民建梅州市委2019年度参政议政课题研究招标通知》。11月，收到《关于推进我市互联网产业的

调研报告》等课题调研报告 9 篇和理论研究报告 1 篇。市委会召开课题评审会对这 10 篇报告进行审议，拟转化为发言材料及提案在 2020 年政协大会上提交。

积极落实重点课题调研机制。《借力围龙屋“保护+开发”推动我市文化旅游发展》被市委统战部评为调研报告三等奖。2019 年初市委会向市委统战部承领了 2 项调研课题，经过查阅文献、实地调研后向市委统战部提交《运用市场营销手段，推动梅州客家娘酒发展》《设立农业产业投资基金，助力梅州乡村振兴》2 篇调研报告。

关注民生热点，传递社情民意。作为一个参政党，市委会积极向各基层支部收集意见建议，聆听会员心声。将收集到的社情民意整理归纳，好的意见建议向市政协、市委统战部及省民建提交。2018 年度收集意见建议共 13 条，涉及“整治学校乱停乱放、占道经营”、“新农村建设中基础设施维护和利用”、“垃圾分类”等当前社会热点问题，充分发挥会员智慧与力量，让更多人听到民建的声音。

参政议政工作获表彰。何小波同志被民建广东省委会评为 2018 年度参政议政工作优秀个人。他撰写的《风雨同行相扶持 戮力同心正当时》被民建广东省委会评为“五一口号”主题征文优秀作品。

民进：建言献策更积极。在今年梅州“两会”期间，我会共提交集体提案 22 件，个人提案 10 件。我会的调研报告《争取建立省级生态补偿机制，实现我市“换道超车”》被评为全市党

派团体调研报告三等奖；2018 年向省委会提供的提案《关于尽快制定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校外午托机构管理的提案》荣获民进广东委会年度优秀提案三等奖，向市政协七届二次会议提交的提案《关于推动松口古镇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的建议》获优秀提案。市委会在今年市政协七届三次会议上提交的《关于深耕绿色产业体系，用心用情推动原中央苏区高质量发展的提案建议》被市委书记陈敏圈定督办，《关于加大教师队伍建设力度，全面提升我市教育质量的提案建议》《关于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监管，严把舌尖上的安全质量关的建议》被定为市政协主席会议督办提案。陈敏书记在 10 月 21 日下午主持召开督办重点提案办理工作座谈会，强调要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努力推动提案成果转化，加快“5311”绿色产业体系建设，推动我市绿色产业高质量发展。在市委的领导下、在市政府和市政协的关心指导下，扎实开展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积极建真言、献良策，为我市实现跨越式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课题调研更深入。3 月 11—16 日我会组织课题调研组赴贵州省黔东南、铜仁市就如何将旅游+农业，旅游+文化三位一体化发展，走出了一条符合自己特色的发展之路，开展了《关于充分发挥各村特色，建设富美乡村》专题调研。调研组认为，我市可以认真学习贵州经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五大新发展理念，坚守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创新机制体制，全面激活发展的各类资产资源要素，促进城乡要素双

向流动，构建现代城市、特色小镇、富美乡村为一体的城乡发展新格局。

7月18-21日，市委会组织市委委员和骨干会员共20人赴江西赣州开展《充分利用原中央苏区政策，助推梅州绿色发展》的专题调研。调研组与民进赣州市委会就如何充分利用原中央苏区政策，加快推进红色土地绿色发展进行了座谈交流，认为赣州的作法非常值得梅州学习借鉴，将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五大新发展理念，坚守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创新机制体制，用“六争”、“六补”的理念让红色土地绿色发展。通过调研形成调研报告四篇，提交市委统战部和市政协大会发言稿。

更加重视信息工作和社情民意。民进梅州市委会非常重视社情民意和信息写作。今年上半年举办了两次信息培训班以及新成员培训，遴选骨干，充实队伍，拓宽会员知情渠道，为提高信息工作质量奠定基础。凡有调研活动都要求信息工委成员尽量参加，拓宽视野，不断鼓励会员动脑动笔，这些措施终在今年上半年结出硕果。张达达会员连续撰写的《关于规范网络众筹的建议》、《关于规范异宠网络买卖管理的建议》两篇信息，陈红旗副主委撰写的《建议积极解决我国农村留守儿童的教育危机问题》和林锋元、张榆培会员的《关于打击偷拍违法行为的建议》相继被省委会、梅州市委统战部采用，认为贴合实际，立意新颖，所提出的建议措施有理、有利、有据，前瞻性和可操作性较强，

受到较高评价。我会也及时在公众号和网站上发布，有效调动了会员的积极性，形成了“百舸争流竞调研、千帆竞发赛信息”的好势头。《加大督查东升工业园区企业半夜偷排现象》、《将梅州公交车打造成流动风景线》、《建议重新设计放置救生圈的铁皮箱》、《关于重立宪梓慈善亭碑记的建议》等社情民意也及时反映，并得到转化和落实，为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农工党：市委会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立足我市生态发展区定位，面向粤港澳大湾区，围绕省委“1+1+9”工作部署，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全省进一步推动老区苏区振兴发展的重大机遇，紧扣市委“六争六补”和“123456”思路举措、构建“五星争辉”、打造“三宜”域市范例等中心工作，积极开展履职活动，参政议政工作取得较好成绩。

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主动谋划，制定年度重点参政议政计划。市委会年初就制定了调研方案，成立了调研组，确定了三个重点调研课题：深入开展“美丽梅州、美好家园”城乡环境大提升行动，打好水污染防治攻坚战，打造秀美自然生态；加快农产品品牌建设，提升农产品附加值，打响特色农业品牌；做强文旅产业，推动文化名城走在前列。按照市委继续开展好“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工作部署要求，市委会组成调研组前往河南郑州、林州、洛阳等地，围绕“文旅融合”、“乡村振兴战略”、“提升花海项目的景观及旅游价值”等议题开展调研并形

成调研报告；组织市委委员前往江苏省淮安市、徐州市等地开展“打好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和“做强文旅产业，推动文化名城走在前列”专题调研并形成调研报告；参加市委统战部组织的党外代表人士赴浙江、上海等地开展联合调研等。

积极发挥协调推动作用，推进参政议政工作落实，认真提交提案建议、议案和会议发言等材料，深入推进提案意见建议的办理转化工作。

在市“两会”上市委会共计向大会提交了《优化我市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等3件大会发言，19件集体提案，23件个人提案。

集体提案《关于进一步打通黄塘医院“生命通道”的建议》被市政协评为优秀提案。李玮梅副主委供稿的《大力发展我省民宿业的建议》被省委会采用并提交为省政协提案，该提案2019年1月被省政协评为优秀提案，该提案也是省政协主席会议督办重点提案。

市委书记陈敏在市政协七届三次会议闭幕大会讲话中特别提到，市农工党提交的《关于进一步打通黄塘医院“生命通道”的建议》是民主监督的成功案例。该提案提出后，市委会深入推进提案意见办理转化工作，现在，梅州城区新峰桥至G205国道道路建设工程（新峰路）已开工建设，计划2020年8月底建成通车，这不仅是市人民医院的“生命通道”，也是人民群众期盼已久的“民心路”。

在农工党广东省委会开展的 2019 年参政议政调研课题招标中，李利平主委《关于支持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机构的建议》的课题被省委会确定为中标课题，并已顺利结题。在省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上被采用为省委会李力强副主委个人提案。

李玮梅副主委供稿的《大力发展我省民宿业的建议，助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调研报告经省委会上报农工党中央后，被农工党中央评为 2017-2018 年调研报告三等奖。

在省“两会”期间，《南方日报》报道了我党党员、省人大代表、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医学遗传中心主任黄烁丹的事迹。他提交的一份建议受到省卫健委的高度重视，直接推动了全省范围内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的规范化管理。

参加市委统战部组织的党外代表人士联合调研。5 月 27 日至 6 月 1 日，市委统战部组织党外代表人士赴浙江、上海等地开展联合调研，市委会主委、副主委、秘书长参加了调研。

致公党：召开市委委员扩大会议，其中一个议题是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主动谋划，制定 2019 年重点参政议政计划。市“两会”期间，市委会共提交政协大会发言材料 3 篇，集体提案 14 件，委员个人提案 10 件，代表建议案 2 件。集体提案《关于加快大潮高速公路建设，尽快连接潮汕漳州大通道，助推梅州经济发展的建议》被评为优秀提案。党员罗向明同志在政协大会即席发言环节成功“抢唛”，罗向明、李子怡同志接受《梅州日报》、梅州电视台记者的采访，就自闭症儿童教育、市政道路建

设、加强对早教行业的监管、构建新型养老模式等民生问题发表意见建议。11月29日召开提案工作会议，认真梳理总结一年来的参政议政工作，并及时向市委统战提交认真筛选出的调研报告。市委会领导班子成员和机关专干认真参加中共梅州市委召开的情况通报会和市委统战部召开的党外代表人士2019年度调研协商座谈会，认真参与政党协商、高层协商和各类专题协商会，积极向市委、市政府提交意见建议。3月7日，在我市召开党外代表人士2019年度调研协商座谈会上，市委会提交的《关于构建新型养老模式的建议》被中共梅州市委统战部评为2018年度调研报告三等奖。积极向中共梅州市委统战部、致公党省委会报送社情民意等相关信息，其中有3篇被市委统战部采用，1篇被省委会采用。

九三学社：积极建言献策。我社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积极参与会议协商、约谈协商、书面协商和各类专题协商会，向市委市政府提意见、献良策，为梅州振兴发展共赢贡献力量。在2019年两会期间向政协大会提交了大会发言稿2篇、政协提案20篇，上交各级人大议案和建议5篇，另外，2018年初我社提交的提案《关于加快推进我市产业精准扶贫的对策建议》被评为市政协2018年度优秀提案。2018年我社提交的《活化利用红色古驿道，助推梅州乡村振兴》被评为2018年度调研报告二等奖。积极参加各种征文，提高政治理论水平。积极发动社员参加政协全国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庆

祝人民政协成立 70 周年理论研讨会”的征文，朱晓燕提交了《人民政协的专门协商机构作用与统战功能》的征文论文一篇。积极参加社省委“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论坛论文，林晓雏提交了《不忘初心跟党走 同心迎接新时代》的征文论文一篇；聂荣荣提交了《不忘合作初心 继续携手前进》的征文论文一篇。深入课题调研。市委会多次组织社员到基层和外地开展调研，广泛收集建言献策素材。4 月，我社开展梅州市科技型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调研，向社省委上交了一篇深调研报告《优化营商环境为科技型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按下快捷键》。5 月参加市委统战部党外人士赴浙江、上海等地联合调研，并负责撰写了《凝心聚力 共建共享 全力推进“平安之乡”建设》的联合调研报告。6 月组织社员前往丰顺县开展助力乡村振兴调研活动。参观了坚真纪念馆，到汤南镇新楼村种王上围调研客家古民居的开发利用保护，助力乡村振兴建设。广泛收集建言献策素材，有力推动了我社工作。

绩效自评结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一是完成了年初的调研课题的立项；二是对立项后的课题进行了深入的调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有些课题不够深入民生；二是对开展调研不够细致。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深入开展对课题立项的研究；二

是对调研的细化要深入落实到位。

以市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财政部门未对我单位项目支出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因此无重点绩效评价相关内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